

2024 年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
同德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04 日

| | |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
| 一、部门职责..... | 1 |
| 二、机构设置..... | 3 |
|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4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4 |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5 |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6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8 |
| 第四部分 附件..... | 25 |
| 第五部分 附表..... | 120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二、收入决算表 | |
| 三、支出决算表 | |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认真宣传、贯彻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指示；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保证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在本镇的贯彻落实。

(二) 科学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营造良好的农村经济发展环境，搞好农村市场监督。

(三) 负责本镇、村、企业党的建设和村民委员会建设；负责搞好本镇党员、干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政务、村务公开工作；负责领导本镇群团组织和民兵武装的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管理本镇各事业单位的工作。

(四) 负责指导本镇农业产业结构的规划及调整，搞好农业技术的推广和完善工、贸、农服务体系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工业、农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任务。

(五) 负责搞好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变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赋予的职责，做好本行政区域的城镇、村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七）负责贯彻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搞好农村土地的承包、流转、管理和耕地保护及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工作；搞好本镇、村、社的绿化和环境治理、保护以及交通、水利、公益设施的建设、维护等工作。

（八）负责本镇的民主法制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做好各项民事纠纷的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九）负责搞好本镇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提高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

（十）负责搞好本镇的文化、体育、教育、卫生、科技、信息、广播、电影、电视、司法、民政、户籍、社会治安、劳动保障、民族、宗教等工作。

（十一）按照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度，负责辖区内的计划生育工作。

（十二）负责制定本镇畜牧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三）依法搞好辖区内天然林保护、绿化造林和护林防火工作。

（十四）负责抓好本镇的财政、金融和税费征收协调工作。

(十五)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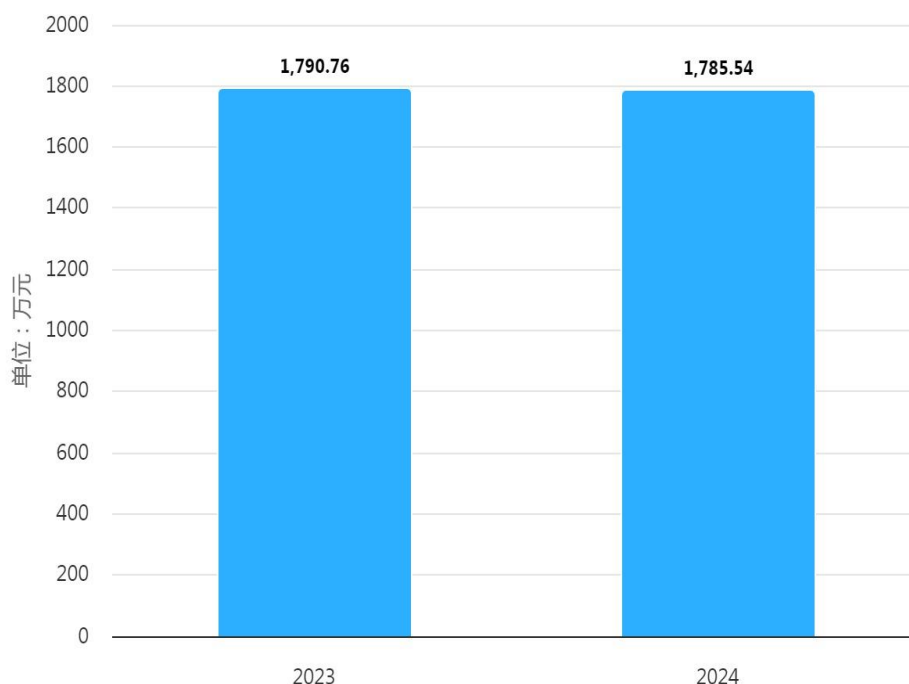
纳入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包括：

- 1.便民服务中心
- 2.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 3.村镇建设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785.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2 万元，减少 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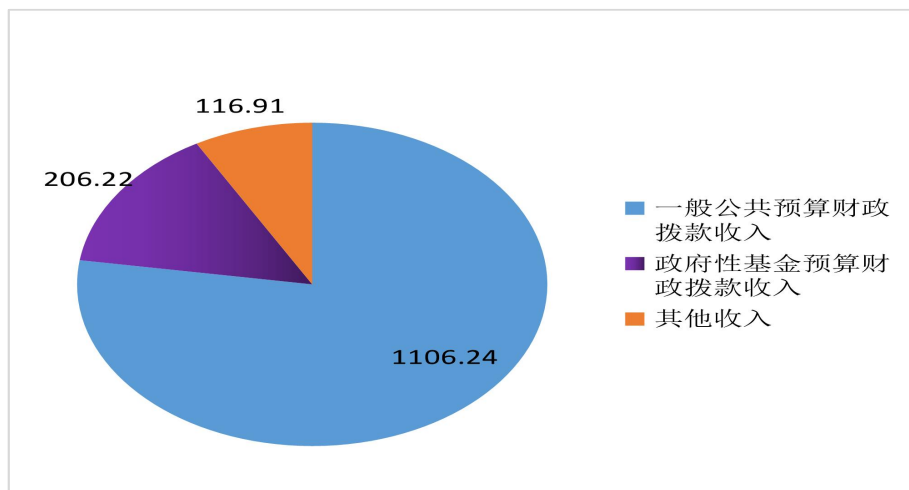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29.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6.24 万元，占 77.3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22 万元，占 14.43%；国有资本经营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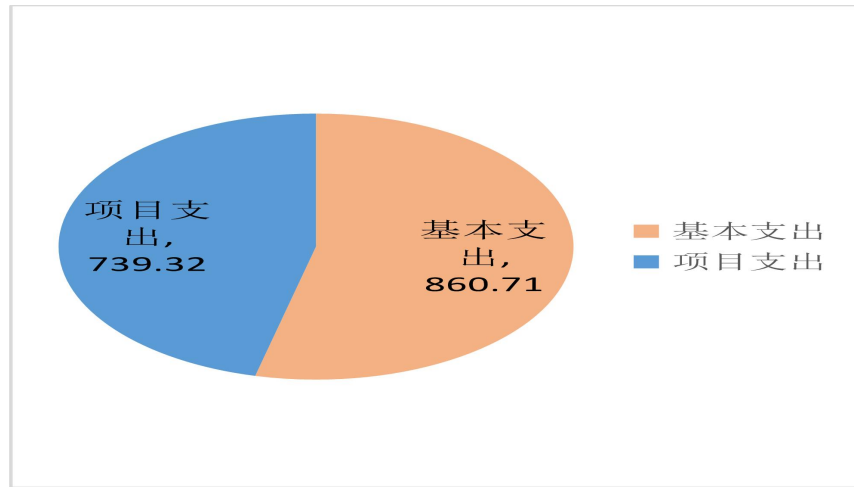
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16.91 万元，占 8.18%。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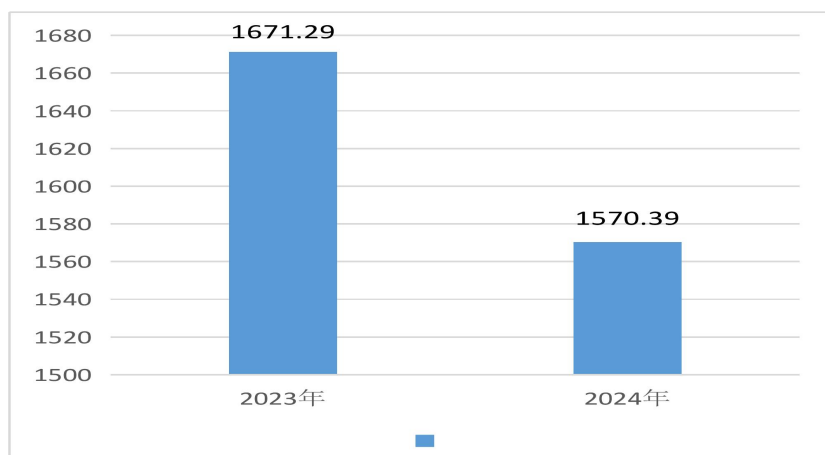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00.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0.71 万元，占 53.79%；项目支出 739.32 万元，占 46.2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570.3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0.9万元，减少6.0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减少了“同德镇路灯安装人行道铺设及绿化工程100万元、同德镇排水工程100万元同德镇道路工程100万元”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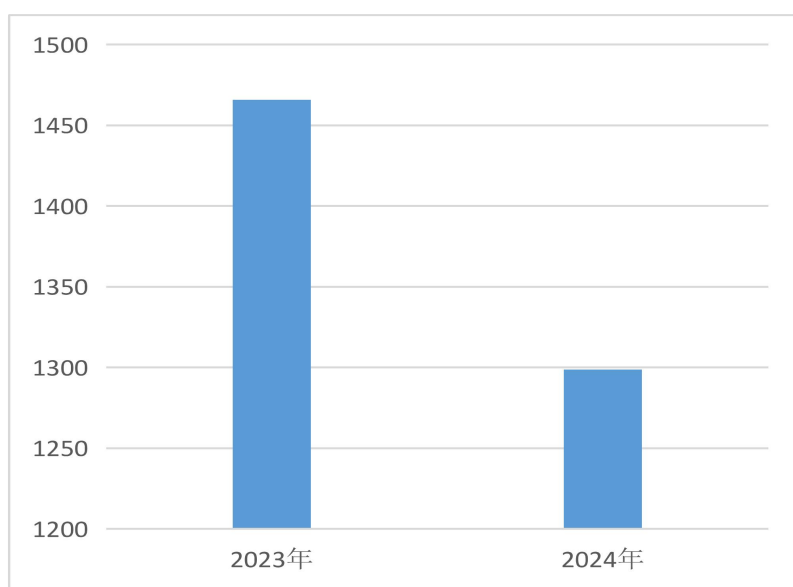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8.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1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6.96 万元，减少 11.39%。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减少了“2017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水利发展专项资金”、“同德镇通信光缆迁改入地项目”、“项目包装储备奖补经费”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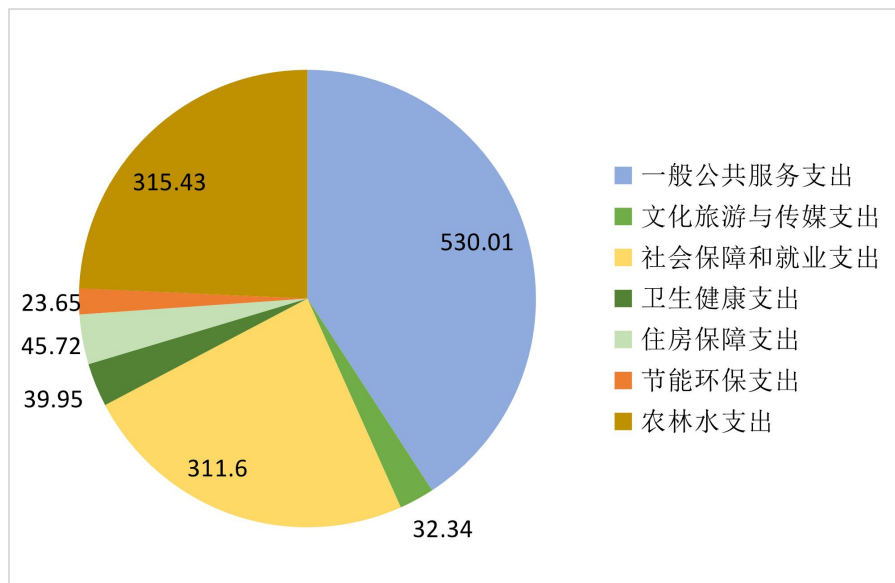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98.7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0.01 万元，占 40.8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34 万元，占 2.49%;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311.6 万元，占 23.99%；卫生健康支出 39.95 万元，占 3.08%；住房保障支出 45.72 万元，占 3.52%；节能环保支出 23.65 万元，占 1.82%；农林水支出 315.43 万元，占 24.2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298.71 万元，完成预算 95.5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2.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支出决算为 3.7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

支出决算为 0.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20.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7.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8.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0.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大运会期间安保信访维稳经费 2023 未支付完成，结转至 2024 年度支付。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3.48 万元，完成预

算 100%。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2.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4.16 万元，完成预算 57.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 2023 年未完成支付，结转至 2024 年度支付。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196.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9.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2.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支出决算为 3.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5.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同德镇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千村示范工程”项目 2023 年未完成支付，结转至 2024 年度支付。

2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78.1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1.54 万元，完成预算 76.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村级防疫人员劳务费、仁和区同德镇马拉所村团树组傈傈湾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水项目未支付，结转至下一年度支付。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21.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21 年度烤烟种植补贴 2023 年未完成支付,结转至本年度支付。

2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支出决算为 11.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9.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2017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水利发展专项资金 2023 年未完成支付,结转 2024 年度支付。

30.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45.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60.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5.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65.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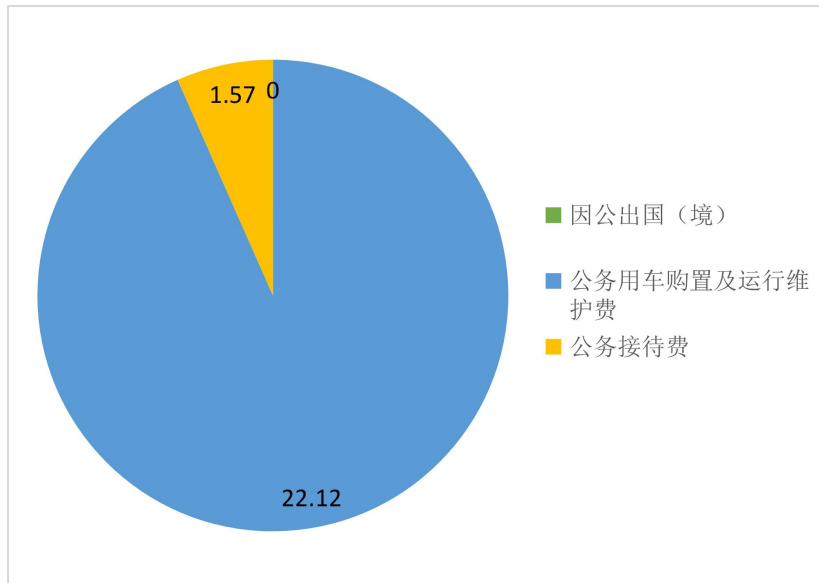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3.69 万元，完成预算 71.31%，较上年度增加 7.14 万元，增加 43.17%。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2.12 万元，占 93.3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57 万元，占 6.63%。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3 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12 万元,完成预算 73.7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7.68 万元，增加 53.19%。主要原因是支付了 2023 年的一部分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6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

型 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1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道路交通、水利工程等项目申报及实施工作，到村社及区上办事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以及因公出差的过路过桥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7 万元，完成预算 48.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54 万元，下降 25.4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无函不接待”、“不报销”制度。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0.9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3.18%。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6.53 万元，增长 2028.1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增加了“乡镇项目支付”、“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23 万元。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 135.23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减少了“同德镇路灯安装人行道铺设及绿化工程 100 万元同德镇排水工程 100 万元同德镇道路工程 100 万元”项目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07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20.21 万元，下降 23.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行政成本，有效降低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公务用车加油、添加燃料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轿车 1 辆、越野车 2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

用车主要是用于森林防灭火、防汛等公务出行。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同德镇人民政府基层公益设施管护财政补助资金”、“同德镇人民政府基层公益设施管护财政补助资金群团和关心下一代经费”、“同德镇人民政府党代表、人大代表活动费”、“同德镇人民政府非税收入自主安排日常运转经费”、“同德镇人民政府非税收入自主安排群团工作经费”、“同德镇人民政府非税收入自主安排武装工作经费”、“同德镇人民政府人大代表党代表三千会经费”、“农村公益基层治理财政补助资金”等 8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同德镇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综述：2024 年度我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全年基本支出保障了部门的整体运转，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額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

出。

10.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6.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

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的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

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拥军优属方面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方面的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

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2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3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3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3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监测等方面的支出。

3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粮油生产保障、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的支出。

3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3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

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3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用于防汛方面物资的支出。

3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38.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3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2.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我单位内设七个职能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社会治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财政所。

（二）机构职能

1.党建工作办公室。主要负责落实乡镇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意识形态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任务，拟订基层党组织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基层党建工作。承担纪检监察、组织人事、机构编制、考核奖惩、职称评聘、宣传教育、统战政法、人民武装等工作。在乡镇党委的领导下，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牵头协调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工作。牵头推进乡镇权责清单制度建设。指导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

2.综合办公室。主要承担党委、人大、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档案、政务公开、信息调研、机要保密、队伍建设、离退休干部、行政后勤、综合协调等工作。负责检查督促其他各内设机构完成下达的任务。

3.应急管理办公室。主要承担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消防、防汛、防火、防灾、减灾、救灾、防疫、防震、应急抢险等工作。负责建立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值班值守、信息收集上报、监测预警、分类处置机制;组织开展辖区内安全监督检查、灾害防治;组织、协调开展抢险救灾、灾情统计、人员安置和灾后恢复重建等工作。

4.社会治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要承担协调推进城乡基层治理相关具体工作。负责基层社会治安综合防控体系建设、平安乡村建设、国防动员、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矛盾纠纷多元化解、防邪防毒、群防群治、流动人口管理等工作。负责法定权限范围内的行政检查、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等执法工作,依法履行法定、明确赋予或授权乡镇承担的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行政权力事项。负责行政执法普法宣传和人员业务培训,落实行政执法责任,规范行政执法程序和行为,建立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统筹协调区级执法力量开展区域内相关领域执法工作。指导村(社区)(居)民委员会开展群众自治和规

范化建设。依法对居民小区业主委员会、物业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

5.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主要承担拟订辖区范围的经济发展规划并予以推动落实。负责辖区内招商引资、项目推进和管理、一二三产产业发展、产业融合发展等工作。负责农产品营销、科技推广、农民专业合作社管理、农业结构调整、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与监管、农民工服务管理、经济统计等工作。负责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和村规划、集体土地征收、辖区内土地管理、农村土地承包管理和农村宅基地管理等工作。负责耕地保护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高标准农田管护、划区定界、表土剥离再利用等工作。协调派驻的自然资源所加强村镇建设规划管理。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建立、实施属地范围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开展环保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协调开展环保突出问题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集中式饮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厕所革命”，开展农村垃圾和生活污水整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村庄整治，组织开展“美丽乡村”创建工作。指导辖区基层供销合作社工作；指导便民服务中心和村（社区）（居）民委员会开展公共服务。

6.社会事务办公室。主要承担推进公共事务等职责。负责教育文体、卫生健康、社会保障、低保救助、扶贫解困救灾救济以及退役军人、残疾人、民族宗教、公益福利事业等

公共管理和公共事务工作。依法履行法定、明确赋予或授权乡镇承担的辖区内行政审批、证照办理、政策咨询等事项。

7.财政所。贯彻执行各项财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负责编报年度财政收支预算、决算并组织预算执行；协助征缴财政收入，代收代缴各类社会保障资金；负责各项强农惠民补贴资金的审核发放和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管理本乡镇国有资产和政府性债权债务；受托代管村组财务、债权债务和集体资产；负责财务信息公开和财务审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我单位行政编制 18 人，保留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控制数 2 人，事业编制 21 人。2024 年度年末单位实有人数 59 人，其中：行政 12 人，保留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控制数 0 人，事业 17 人，退休 24 人，临聘人员 6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570.39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6.24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22 万元。

3.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57.93 万元

2024 年非财政拨款收入 215.15 万元，其中：

- 1.其他收入：116.91 万元
- 2.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98.24 万元

(二) 支出情况

2024 年全年支出合计 1600.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0.36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9.9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3.6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10.98 万元，农林水支出 315.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72 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185.51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履职效能。质量与标准：确保工作成果合法合规；预算执行：优化资金使用效率；群众满意度：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

2.预算管理。同德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行预算，一是严格按照要求科学、准确的编制年初部门预算，确保预算执行的严肃性。按预算确定的项目支出要求，实行专款专用，确需调整的，严格依照法定程序运作。二是认真执行规定，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预算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细化项目的实施计划，集中财力保证重点，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质量和效益。三是加强内部管理，不断提高财务管

理水平。政府合理统筹自有收入，2024年资金执行进度80.29%，预算年终结余185.51万元，政府严控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财务审批制度。

3.财务管理。政府财务制度健全，财务岗位设置合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支出合规。

4.资产管理。2024年政府开展了固定资产盘点工作，明确资产使用人，提高资产利用率。

5.采购管理。政府按照采购资金文件，对需要走采购程序的支出严格按照文件流程执行。

同德镇部门预算非税项目，2024年度预算批复非税项目资金60万元，上年度返回非税项目存量资金7.93万元，同德镇实际使用资金67.35万元，资金结转0.58万元，预算完成率99.15%。同德镇聘用人员4人，该项目主要内容包括：聘用人工工资、社保、公积金、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扩大了政府人才队伍，解决聘用人员待遇问题，满足政府部分日常零星开支，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保障政府工作持续良好的开展。同德镇对该项目管理严格，同步让人大、纪委参与本项目考评监督，同德镇该项目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财务处理较及时，会计核算较规范。该项目存在的问题为资金未全部完成，有结余、有结转。建议合理安排使用非税项目资金，财政加大支付力度。同德镇2024年度不存在特定目标类项目自评。

2024 年度，镇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带领全镇干部群众，担当实干、攻坚克难，着力于经济社会发展，圆满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同德镇严格按工作进度执行预算，由财政按时足额直发工资，特别是项目资金，严格按项目完成情况及时支付相关费用。以节约为本，压缩公用经费支出，特别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务出境（2024 年度我镇无公务出境支出）、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进一步加强单位公车使用管理，对公务用车实行统一调度、停放，尽量降低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对公务用车使用实行出车登记制度，严禁公车私用。根据工作计划及工作要求，在 2024 年度 1-12 月按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保质保量及时支付各项费用。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6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226.17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41.25%，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6 个。

阶段（含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2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73.4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78.21%，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12 个。

1.项目决策。按照上级政策文件，结合同德镇实际情况，考虑目标合理性、可行性来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在规定时间内进行项目入库，绩效目标设置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

2.项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年度目标执行，资金支出合规，没有超范围支出的现象，有需要预算调整的情况，也严格按照程序进行调整，全年预算执行率 80.29%，应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3.目标实现。同德镇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目标偏离度低，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无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积极落实结果报告制度。财政部门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重点专项支出绩效评价情况，综合存在的问题、评价等级和相关建议形成汇报材料，向镇党委、政府报告，为决策提供参考。

二是同德镇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在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表及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完成后，及时在仁和区人民政府网进行公开公示，并接受社会监督。认真落实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

问题及时整改，及时跟进预算执行目标进度，确保预算项目按照工作计划有效完成。

三是积极落实反馈整改制度。及时将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反馈。针对发现的问题，逐一下达整改，增强绩效评价工作的约束力。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同德镇高度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我镇在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各专项工作的落实。资金管理实行专项管理，严格审批制度，真正做到了专款专用，确保项目资金有效的利用。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管理到位，完成及时，社会效果良好，经自评我单位完成较好，得分92分。

（二）存在问题

2024年度同德镇在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财政工作顺利开展，但还存在部分问题：

1.年初财政预算数与实际支出数存在差距，部分项目不能足额支付，对项目的整体资金掌握不够准确。

2.预算完成率低。由于财政资金紧张，部分计划安排无法执行，导致产生年度实际完成数偏离绩效目标值的情况，项目资金使用率较低，项目推进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3.财务人员多为新进人员，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改进建议

1.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重点抓好财政存量资金使用工作，全面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盘活存量，整合资金用于急需资金支持的发展领域；

2.提高财务人员业务素质。加强提升财务工作处理水平，做好绩效管控工作。不断加强干部依法理财、科学管理、勤政为民的本领。形成保持财经纪律执行行为规范的长效机制，全面落实工作，做好各项财政管理工作。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附件 2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烤烟种植补贴)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烤烟种植补贴项目资金共涉及 21.18 万元，资金到位及时，与资金计划相符合，项目资金支出符合规定，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主要内容：烤烟种植补贴经费。
- 2.同德镇该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同德镇烤烟种植农户种植补贴发放。
-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通过实际产生效益发挥情况，如产出指标、社会效益、群众满意度等全面开展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申报、预算、报账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该项目是烤烟种植补贴经费，项目资金 21.18 万元。

2.资金到位

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

该项目涉及同德镇烤烟种植农户种植补贴发放，截至目前，已全部发放，支付率 100%，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农业农村综合事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资金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政府项目公示等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项目实施严格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下达资金 21.18 万元，均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高质高量完成资金报账拨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群众烤烟种植积极性，确保烤烟收购担数，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提高烟农满意度，稳定烤烟生产规模。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效提高河道防洪能力，全面保障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得分 96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同德镇 2022 年度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千村示范工程”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生态环境局负责此次项目实施、设计、监理单位选择的技术指导。

2.依据《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建设目标任务的函》(攀环函〔2022〕25 号),因地制宜,结合辖区环境,科学编制治理方案申报资金。

3.在签订合同后可支付施工单位 30%的工程预付款,其余款项待完工验收并经审计后一次性支付工程款至 97%,缺陷责任期(壹年)满,经复验合格后,拨付尾款。支持方式为转账。

4.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同德镇道中桥村新建 15m³/d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同德镇新民村新建≥3.0m³三格化粪池

池 40 个等。

2.污水处理设施数量 1 套，三格化粪池数量 40 个，验收合格率 100%，按工作计划≤1 年，减少对水源和环境的污染，提高农民健康水平，群众满意度≥95%，马拉所计划成本 8.62 万元，共和村计划成本 15.03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仁和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经投〔2022〕46 号）文件规定，明确了我镇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属于区级预算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23.65 万元，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性 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23.65 万元，支付进度为 10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二)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政府项目公示等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

(三) 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项目实施严格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新建 15m³/d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1 套及配套污水收集管网，新建≥3.0m³三格化粪池 40 个等建设内容，已完成资金拨付。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污水处理设施数量 1 套，三格化粪池数量 40 个，验收合格率 100%，按工作计划≤1 年，减少对水源和环境的污染，提高农民健康水平，群众满意度≥95%，马拉所计划成本 8.62 万元，共和村计划成本 15.03 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5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7 年重点区域建设道中桥村土地整理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农业农村局负责此次项目实施、设计、监理单位选择的技术指导。

2.依据《关于同德镇道中桥村土地整理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攀仁农牧〔2018〕27号）确定实施方案申报资金。

3.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拨付，拨付对象为施工单位，支持方式为转账。

4.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建设高标准农田 200 亩；整治灌渠 5 条，总长 6.94km，衬砌方式为 C20 砼；新建蓄水池 54 口；整治田间机耕道 10 条，总长 4.681km，路面采用 18cm 厚 C25 砼铺筑；技术培训 500 人次，增施有机肥 200 亩。

2.水池补助农户数 11 户，验收合格率 100%，按工作计划≤1 年，改善农产品运输能力，群众满意度≥95%，计划成本 219022.99 元。该项目已完工。

3.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17 年重点区域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攀财预〔2017〕39 号）文件，确定了我镇实施 2017 年重点区域建设道中桥村土地整理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21.9 万元。资金紧张未到位，资金到位率 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0 万元，支付进度为 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

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财政所负责资金发放。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三) 项目监管情况

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建设高标准农田 200 亩；整治灌渠 5 条，总长 6.94km，衬砌方式为 C20 砼；新建蓄水池 54 口；整治田间机耕道 10 条，总长 4.681km，路面采用 18cm 厚 C25 砼铺筑；技术培训 500 人次，增施有机肥 200 亩，未完成资金拨付。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水池补助农户数 11 户，验收合格率 100%，按工作计划≤1 年，改善农产品运输能力，群众满意度≥95%；未完成计划成本 219022.99 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0 分（满分 100），社会效益显著。

(二) 存在的问题

资金未及时支付。

(三) 相关建议

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春节、八一走访慰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同德镇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负责统筹节日慰问活动的组织、资金申报、对象审核及慰问物资发放，确保政策精准落实，体现党和政府对特殊群体的关怀。

2.为开展退役军人及三属八一建军节走访慰问活动，持续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按照同德镇退役军人及三属数量计划，申报退役军人及三属八一建军节慰问金 4.47 万元。

3.覆盖城乡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及三属等群体；支持方式为现金或实物发放，发放米、油等物资。按“立功优先、公平透明”原则，结合家庭服务贡献度（如退役军人立功情况）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春节慰问困难群众 222 人、八一慰问退役军人及军属 224 人，发放慰问金及物资，资金使用率达 100%。

2.慰问人数 ≥ 200 人，资金执行率 $\geq 95\%$ ，发放准确率 100%，满意度 $\geq 90\%$ 。春节慰问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前完成，八一慰问于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

3.申报内容与实际需求相符，目标设定基于历史数据与政策要求，具有可行性。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资金使用效率）、“问卷调查法”（满意度）、“案卷研究法”（财务合规性）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 年申报预算 4.47 万元，经区财政局审核后批复 4.47 万元，无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同德镇 2024 年预算投入慰问金 4.47 万元。区级专项资金 4.47 万元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及时率 100%。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财经要求，严格把握标准和范围，没有超范

围使用，没有超标准使用，所有支出均按预算执行，主要用于 2024 年春节和八一慰问。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的制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监管情况

镇纪委联合财政所开展 2 次专项检查，重点核查对象精准性及资金流向，未发现相关问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

2024年八一建军节和春节慰问对象446人，已全部完成慰问。

2.完成质量

严格按照经费预算标准和慰问范围及时发放慰问金（慰问品），进一步提高退役军人和其他慰问对象的荣誉感、自豪感和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营造了祥和的节日氛围。

3.完成时效

根据任务量，对照预定计划，2024年度内该项目已全部完成，完成预算率100%。

4.完成成本

该项目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4.47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提高群众拥军爱国的自觉性，实现社会的和谐稳定，达到长治久安、经济发展的目的。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管理到位，完成及时，资金支付到位，社会效果良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7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超额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同德镇人民政府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防火卡点和巡山护林员人数等立项。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因资金紧张未完成支付。

3.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资金使用符合财政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落实3个防火宣传卡点宣传值守，完成全镇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督促注册护林员上线率在95%以上，执行村民挂牌轮流值守宣传防火，实现了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批复金额为 0.2 万元，无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为 0.2 万元，属于 2023 年区级森林草原防灭火经费。

2. 资金到位：该资金未到位。

3. 资金使用：该资金未支付。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 2024 年 3 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确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2 分。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未支付到位。

（三）相关建议

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7、2018 年中央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该项目预算资金共计 100 万元，批复资金 100 万元，共分两批次发放，共计拨付 100 万元，资金拨付率为 100%。

2. 资金到位

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

该项目涉及巴关河防洪治理工程项目资金拨付，截至目前，已全部发放，支付率 100%，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农业农村综合事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资金报账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政府项目公示等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项目实施严格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综合治理长度 3.0km，始于同德镇高家房背（桩号 K0+550），终点位于同德老拱桥（桩号 K2+050）。防洪堤采用直立墙式防洪堤建设，堤顶安全超高取 1.0m，堤顶距 10m。K0+000—K0+550 和 K2+050—K3+000 段为河道疏浚段。通过综合治理手段，提高治理河段防洪能力，保护同德镇 0.201 万人和 0.21 万亩农田的防洪安全。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综合治理手段，提高治理河段防洪能力，保护同德镇 0.201 万人和 0.21 万亩农田的防洪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效提高河道防洪能力，全面保障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得分 96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2023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资金共涉及9.47万元，资金到位及时，与资金计划相符合，项目资金支出符合规定，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2023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

2.同德镇该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同德镇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使用。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通过实际产生效益发挥情况，如制度达标率、群众防汛知识知晓度、群众满意度、防汛物资储备情况、防汛隐患整治情况等全面开展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申报、预算、报账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该项目是 2023 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项目资金计划 9.47 万元。

2.资金到位

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

该项目涉及同德镇 2023 年重点防汛安全隐患点防汛补助经费，截至目前，已全部发放，支付率 100%，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是均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农业农村综合事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资金报账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政府项目公示等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项目实施严格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共下达资金 9.47 万元，均严格按照相关工作要求高质高量完成资金报账拨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同德镇实现全年无因各防汛隐患点导致的人员伤亡和各类财政损失，提高辖区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救援力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效提升汛期隐患排查整治完成率，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提高群众防汛减灾意识，为辖区安全度汛工作提高坚实基础，保障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分 96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大运会期间安保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由于同德镇马拉所村涉稳问题突出，个别涉稳人员扬言到区、市级党政部门走访甚至到省级、国家级机关走访；双核村个别涉稳人员扬言在大运会期间到省级相关部门走访。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为成都大运会提供安保维稳支持，我镇利用上级政法部门划拨的工作经费，有效开展马拉所村信访维稳工作和双河村大运会期间社会稳定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在成都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召开期间，对同德镇辖区重点涉稳人员实施有效稳控，不发生群体性事件、不发生重大涉

稳事件、不发生个人极端案（事）件。有效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群众满意度高于 90%。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资金使用效率）、“问卷调查法”（满意度）、“案卷研究法”（财务合规性）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工作安排、区委政法委划拨我镇维稳工作经费 0.2 万元。我镇研究后，决定划拨 0.1 万元给马拉所村，作为该村成都大运会期间维护社会稳定和稳控重点人员工作经费，以实现大运会期间该村重点人员不赴蓉的目标；划拨 0.1 万元给双河村，作为该村信访稳定工作经费，以实现重点人员有效稳控、社会总体和谐稳定的目标。项目资金申报、批复等情况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为区级划拨维稳资金，资金计划及截至评价时点实际全部到位。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前全部到位，我镇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向马拉所村划拨了资金 0.1 万元；于 2024 年 7 月 21 日向双河村划拨了资金 0.1 万元，资金按计划全部及时到位。

3.资金使用。经马拉所村、双河村财务核查，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资金开支范围、标准及支付进度等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不存在资金使用违规违纪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马拉所村、双河村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合法合规。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的制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监管情况

镇纪委联合财政所开展专项资金检查，重点核查对象精准性及资金流向，未发现相关问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同德镇马拉所村、双河村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符合要求，项目资金按要求应用尽用，无违规情况，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截至评价时点，两个村任务量全部完成、进度计划科学有效、成本控制较好。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同德镇马拉所村、双河村社会稳定资金项目的实施，从项目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生态和谐、可持续效益等目标得到有效实现，服务对象满意度得到有效提高，有效实现了项目应有的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7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超额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从资金申报、落地实施等全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支一扶补助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按照三支一扶人员数量，保障三支一扶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安家费等。
- 2.根据攀仁财资教科〔2023〕51 号和三支一扶人员数量申报。
- 3.严格按照文件规定，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支出。
- 4.资金分配合规合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1.保障三支一扶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安家费，该项目年度计划资金为：24.26 万元，实际支付金额为：12.52 万元，执行率为：51.61%。
- 2.保障 2 名三支一扶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支出。

3.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收集项目数据，再评估目标达成度和资金支付率。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三支一扶人员的人数和每月所需经费申报预算金额，三支一扶补助资金项目批复金额为 24.26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4.26 万元。

2.资金到位。实际到位 12.52 万元，到位率 51.61%。

3.资金使用。该项目截至 2024 年底实际支出 12.52 万元，资金开支范围为三支一扶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支付进度为：51.61%，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说明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机构设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相关情况。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是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是否及时、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等。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

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三支一扶人员有 2 人，发放及时率为 51.61%，项目时效为 1 年，经济成本指标年度设定指标值为 24.26 万元，年底实际支付金额为 12.52 万元，完成率为 51.61%，无违规违纪发放，项目完成率不高的主要原因为财政资金紧张。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了提高基层治理能力，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待遇。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完成结果，该项目评分为 90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未能及时支付三支一扶人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大财政支付力度，保障三支一扶人员待遇及时发放。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村(社区)干部绩效奖)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党建办公室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与资金监管，确保绩效奖金按时足额发放。

2.根据基层干部激励政策，结合年度工作计划，申报资金用于调动村(社区)干部工作积极性。

3.资金管理办法依据《预算法》及地方财政规定，支持范围覆盖全镇 6 个村(社区)，采用直接拨付方式兑现绩效奖金。

4.按村(社区)及干部考核结果分配，确保公平性与激励性。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兑现村(社区)干部绩效奖，增强基层组织凝聚力，维护社会稳定。

2.覆盖 6 个村（社区），绩效考核覆盖率 100%；资金执行率 100%，发放金额 11.204 万元；村（社区）干部满意度 $\geq 95\%$ 。

3.申报内容与实际需求相符，目标通过考核机制可实现。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评价结合，通过财务数据核对、实地走访、满意度调查等方式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1.申报 11.204 万元，经仁和区财政局批复后执行。

2.预算调整：无调整，全额执行。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 资金类型 | 计划金额（万元） | 到位金额（万元） | 执行金额（万元） | 到位率 |
|------|----------|----------|----------|------|
| 财政资金 | 11.204 | 11.204 | 11.204 | 100% |

评价：资金及时到位，支付依据合规，无截留、挪用等违规记录。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规范，会计核算清晰。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1.责任分工：镇财政所负责资金拨付，党建办公室负责考核与发放。

2.实施流程：考核公示→结果核定→资金拨付。

（二）项目管理情况

1.依据《预算法》及政府采购规定，流程公开透明，无招投标或采购需求。

2.项目资料（考核记录、发放清单）完整归档。

（三）项目监管情况

镇党建办公室全程监督资金发放，未发现违规操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目标值 | 完成值 |
|-------|-----------|----------|----------|
| 产出指标 | 覆盖村（社区）数量 | 6个 | 6个 |
| | 绩效考核覆盖率 | 100% | 100% |
| | 完成时效 | 2023年 | 2023年 |
| 满意度指标 | 干部满意度 | ≥95% | 95% |
| 成本指标 | 绩效奖总额 | 11.204万元 | 11.204万元 |

总结：所有指标均达标，资金无结余，无违规记录。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基层干部积极性显著提升，矛盾纠纷化解效率

提高，群众安全感增强。

2.可持续性：考核机制为长期激励提供制度保障。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优），目标全面完成，资金使用规范，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长期跟踪管理缺失。项目未建立绩效奖发放后的长期跟踪机制，如未定期评估干部工作持续性或基层稳定性变化，难以验证政策的可持续效益。

（三）相关建议

动态调整机制。根据跟踪结果调整考核指标（如增加“群众满意度”权重），确保政策适应基层实际需求。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 2023 年度村级防疫员劳务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要求，按照同德镇人口数量计划，申报村级防疫员劳务费 1.62 万元。根据〔2023〕149 号，下达资金 1.62 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用于同德镇村级防疫员劳务支出。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资金使用效率）、“问卷调查法”（满意度）、“案卷研究法”（财务合规性）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同德镇预算投入资金 1.62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防疫员劳务支出。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经费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同德镇预算投入村级防疫员劳务费 1.62 万元。区级专项资金 1.62 万元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及时率 100%。

2.资金使用

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财经要求，严格把握标准和范围，没有超范围使用，没有超标准使用，所有支出均按预算执行，主要用于 2023 年村级防疫员劳务支出。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的制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

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的要求，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

2.完成质量

该项目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执行，项目严格按照政策对标。

3.完成时效

根据任务量，对照预定计划，2024年度内该项目已全部完成，完成预算率100%。

4.完成成本

该项目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1.62万元，资金使用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辖区内疫情防控工作。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管理到位，完成及时，资金支付到位，社会效果良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95分（满分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同德镇地处山区，人口相对较多，所下拨资金不足以支付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工作开展所需经费。

（三）相关建议

加大重大动物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宣传力度，妥善处置有关风险。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以往年度基层治理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同德镇位于仁和区西北部，东与布德镇接壤，西南与云南省华坪县交界，北与盐边县高坪乡相邻。最高海拔 2900 米，最低海拔 1250 米。境内多为山地，气候温和，年平均气温 20 摄氏度。全镇辖马拉所社区、道中桥社区、共和社区、双河社区、新民社区 5 个行政社区村民委员会和 1 个居委会。全镇幅员面积 92.3 平方公里，总承包耕地面积 10335 亩，其中水田 6120 亩，地 4215 亩，人均耕地 0.813 亩。林地面积 79540.5 亩，森林占总林地的 85.1%。全镇总户数 3896 户，总人口 1.43 万人，农业人口 1.33 万人，非农业人口 771 人。辖区共有 8 个族别，马拉所社区、道中桥社区杂居着安置的彝族，新民社区、双河社区、共和社区大麦地组杂居着傈僳族、水田族，共和社区杂居着回族、纳西族、摩梭族。

2.区级预算我镇基层公益设施管护财政补助资金工作经费136.6万元、区批复资金136.6万元，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3.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文件专款专用，覆盖全镇范围内基层治理的管护，主要支持方式为财政下达资金指标。

4.资金分配合规合理，根据集镇发展分配资金。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进一步加强基层治理工作，发挥城乡基层组织的作用，全面整治城乡环境，不断改善乡村风貌，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具有合理可行性。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批复金额为74.21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属于区级预算存量资金，2024 年完成支付 62.41 万元，资金支付率 84.1%，剩余资金 11.8 万元，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支付。

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62.41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水利工程维护、城乡综合治理、乡村道路养护、推进基层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我镇环境治理、不断改善城乡面貌，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等，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专项核算，监督使用，手续不全不批、用途不明不批、不合理开支不批、资金不到位不批、超计划开支不批、违背政策不批、单据不符合规定不批、虚报冒领不批、超标准开支不批、人情开支不批。年终进行决算，将收支执行情况和决算结果对外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

全镇人口数 17275 人，幅员面积（平方公里）94 平方公里，乡道公路里程及村道公路里程 34.6，完成率 100%。

2.完成质量

提高资金使用合理性，统一按人口、面积、长短、远近等因素和客观标准进行计算，提高资金使用合理性。完成率 100%。

3.完成时效

根据任务量，对照预定计划，该项目完成 100%。

4.完成成本

年度指标值 74.21 万元，实际完成数 62.41 万元，完成率 84.10%。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推进基层治理工作，进一步加强我镇环境治理，不断改善城乡面貌，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通过党建示范带动，以村（居）民自治，民主管理，推动群众参与，形成各具特色的城乡，完成率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1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同德镇为更好开展辖区内垃圾清运工作，保障聘用人员的工资发放和社保、公积金的缴纳，保障政府工作更好的开展。依据本单位本年取得的非税收入上缴财政金额，财政返回使用。非税项目的申报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该项目资金财政拨款到位后及时进行了项目开展和资金投入，我单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支出涉及的经济科目规定，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严格审核资金支付手续。

2.依据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立项。

3.同德镇将非税项目纳入一般预算管理向仁和区财政申报项目预算资金 7.93 万元，区财政局安排本项目区财政预算 7.93 万元。

4.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使用范围为：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本项目主要包括：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村镇建设服务中心垃圾清运费；日常运转零星支出等。

2.为辖区工作开展创造良好的外部环境，开展好垃圾清运工作，优化村镇环境卫生，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扩大政府人才队伍，解决聘用人员待遇问题，满足政府部分日常零星开支，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保障政府工作持续良好的开展。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自评了同德镇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性和有效性；对同德镇非税财务资料采用了分析性复核和实质性测试的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抽查会计记录、核对票据资料；查阅了相关申请、会议记录等关于本项目的资料；调查或询问了本项目相关工作人员；采用了定量与定性方式对不同绩效指标进行了评估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 年度预算批复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 7.93 万元，同德镇实际使用资金 7.93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本项目为区级财政安排项目资金 7.93 万元。

2.资金到位。仁和区财政局实际下拨到位资金 7.9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到位及时。

3.资金使用。同德镇实际使用资金 7.93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同德镇本项目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执行，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较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负总责，镇各站所负责各自分管（承办）的实施具体事务。

(二) 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 项目监管情况

同德镇对本项目加强项目管理，同时同步让人大、纪委参与本项目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指标：聘用人数 3 人，开展垃圾清运 1 年。

2.完成质量指标：完成垃圾清运工作，优化村镇环境卫生，保障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公积金，提高资金使用合理性，完成率 100%。

3.完成时效指标：工作计划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实际使用资金 7.93 万元，完成率 100%。

4.资金（成本）完成指标：年度指标值 7.93 万元，实际完成数 7.93 万元，完成率 100%

(二) 项目效益情况

质量指标：提升为群众服务水平，完成良好；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从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三个维度对“以往年度非税项目资金”支出绩效进行全面评价，总体得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 2024 年度森林草原防灭火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仁和区同德镇全年确保不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森林草原火灾，力争不发生人为森林草原火灾，全面实现不发生扑火人员死亡事故，确保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重要设施不遭受重大损失。

2.根据防火卡点和巡山护林员人数等立项。

3.采取下达资金指标的方式保障经费。

4.根据卡点数量和巡山护林员人数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1.仁和区同德镇全年确保不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森林草原火灾，力争不发生人为森林草原火灾，全面实现不发生扑火人员死亡事故，确保林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重要设施不遭受重大损失。全区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以下。

2.落实 3 个防火宣传卡点宣传值守，完成全镇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督促注册护林员上线率在 95%以上，执行村民挂牌轮流值守宣传防火，实现了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资金使用符合财政相关规定。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批复金额为 9.62 万元，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9.62 万元。

2.资金到位。2024 年资金实际到位 6.33 万元，资金到位率 65.79%。

3.资金使用。该项目预算执行数为 6.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5.79%。该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都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 2024 年 3 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确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3 分。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未支付到位。

（三）相关建议

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快速检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仁和区同德镇 2024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快速检测）资金共涉及 0.39 万元，因资金紧张，未及时到位，项目资金支出符合规定，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2024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快速检测）经费。

2.同德镇该项目工作经费，全部用于同德镇农产品抽检工作经费。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通过实际产生效益发挥情况，如农场品检测合格率、群众满意度等全面开展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申报、预算、报账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该项目是 2024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快速检测）经费，项目资金 0.39 万元。

2.资金到位

因资金紧张、项目资金未及时到位。

3.资金使用

该项目涉及同德镇 2024 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快速检测）经费，截至目前，因资金紧张，未完成拨付，支付率为 0。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农业农村综合事务中心工作人员负责资金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政府项目公示等各项工作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

（三）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项目实施严格监管。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高质高效完成 300 个样品抽检工作，有效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提升群众加强村民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保障辖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有效提升了群众农产品质量安全知晓率，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疫情防控缺口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按照同德镇人口数量计划，申报疫情防控专用经费 4.09 万元。根据 2024 年预算，下达资金 4.09 万元。

2.通过大力宣传，制作广告、宣传栏、购买防控物资等为本地区疫情的防控而积极工作，防止新冠病毒在本地区传播，申报经费 4.09 万元。

3.覆盖防疫物资采购（口罩、防护服、消毒用品）、核酸检测能力提升、临时隔离点改造、一线人员补贴四类；支持方式为直接支付或应急采购。

4.按“保急需、保重点”原则分配；优先保障医疗机构、隔离点、交通卡口等一线防控需求。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大力宣传，制作广告、宣传栏、购买防控物资等为本地区疫情的防控而积极工作，防止新冠病毒在本地区传播，目标设定基于疾控中心风险评估报告，符合应急管理要求。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线上数据核查+现场抽检”方式，重点核查物资采购、补贴发放清单等原始凭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 年项区财政局下达资金指标 4.09 万元，无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同德镇 2024 年预算投入疫情防控缺口经费 3.51 万元。区级专项资金 3.51 万元及时到位，到位率 100%，及时率 100%。

2. 资金使用。

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财经要求，严格把握标准和范围，没有超范围使用，没有超标准使用，所有支出均按预算执行，主要用于 2024 年疫情防控。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

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的制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为加强项目管理所采取的监管手段、监管程序、监管工作开展情况及实现的效果等。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制作宣传广告、购买各类防控物资（防护服、隔离点床位、核算试剂等），积极防止新冠病毒在本地区传播。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大力宣传，制作广告、宣传栏、购买防控物资等，防止新冠病毒在本地区传播。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5 分(满分 100), 等级“优”, 资金使用高效, 应急目标全面达成, 有效遏制疫情扩散。

(二) 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森林草原防灭火项目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 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 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根据防火卡点和巡山护林员人数等立项。

3.采取下达资金指标的方式保障经费。

4.根据卡点数量和巡山护林员人数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确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落实3个防火宣传卡点宣传值守，完成全镇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督促注册护林员上线率在95%以上，执行村民挂牌轮流值守宣传防火，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无调整项目资金批复金额为5万元，无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5万元。

2.资金到位。2024年资金实际到位5万元，资金到位率65.79%。

3.资金使用。该项目预算执行数为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该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都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2024年3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4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乡镇项目支付）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此次项目。
2. 依据（攀仁财资预乡〔2024〕10号）。
- 3.清理拖欠历年企业欠款，保障群众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对照拖欠欠款项目资料分配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清理拖欠历年企业欠款 16 个，保障群众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依据（攀仁财资预乡〔2024〕10号）文件要求，明确了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属于区级预算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299.05 万元，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性 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206.22 万元，支付进度为 68.96%，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

度，加强项目管理。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该阶段拖欠企业欠款情况，保障群众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二）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保障群众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3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同德镇共和村回子庙组芒果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农业农村局为项目组织实施提供必要的规划指导。

2.依据《关于同意仁和区同德镇共和村回子庙组芒果产业道路硬化项目立项的批复》(攀仁农〔2024〕34号)确定实施方案申报资金。

3.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拨付,拨付对象为施工单位,支持方式为转账。

4.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硬化 3m 宽产业道路 1.2 公里,沿线建设排水沟渠及防护挡墙,每 300 米建错车道一处。产业道路 1.244 公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时限 2024 年,保障 200 余户农户出行及 3000 余亩芒果产业生产运输需求,优化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居民收入水平,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带动

群众增收，群众满意度 $\geq 95\%$ ，产业道路硬化成本 63.48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枝花市仁和区财政局《关于下达共和村回子庙组芒果产业道路硬化项目资金的通知》（攀仁财资行〔2024〕25号）攀枝花市仁和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同意仁和区同德镇共和村回子庙组芒果产业道路硬化项目立项的批复》（攀仁农〔2024〕34号）文件，明确由我镇实施同德镇共和村回子庙组芒果产业道路硬化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63.48 万元。到位及时，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性 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63.48 万元，支付进度为 10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硬化 3m 宽产业道路 1.2 公里，沿线建设排水沟渠及防护挡墙，每 300 米建错车道一处，已完成资金拨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产业道路 1.244 公里，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时限 2024 年，保障 200 余户农户出行及 3000 余亩芒果产业生产运输需求，优化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提高居

民收入水平，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带动群众增收，群众满意度 $\geq 95\%$ ，产业道路硬化成本 63.48 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5 分（满分 100），等级“优”，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仁和区同德镇马拉所村团树组傈僳湾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水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民族宗教事务局为项目组织实施提供必要的规划指导。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攀枝花市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通

知》(攀财资农〔2024〕54号),结合辖区环境,编制实施方案申报资金。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拨付,拨付对象为施工单位,支持方式为转账。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新建 200 立方水池 1 口,取水管网 300 米(32PPR 管)、放水管网 700 米(50PPR 管)。取水管网(32PPR 管)≥300 米,放水管网(50PPR 管)≥700 米,新建 200 立方高位水池 1 个,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时限 2024 年,增加农产品收入,受益人口 16 户,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基石,群众满意度≥95%,项目建设总投资成本 12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的通知》(攀仁民宗〔2024〕9号),明确由我镇实施仁和区同德镇马拉所村团树组傈僳湾移民安置点生产用水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符合资金管理辦法等相关规定。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来源是财政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1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性 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0 万元，支付进度为 0%，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二) 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三) 项目监管情况

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新建 200 立方水池 1 口，取水管网 300 米(32PPR 管)、放水管网 700 米(50PPR 管)。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取水管网（32PPR管）≥300米，放水管网（50PPR管）≥700米，新建200立方高位水池1个，工程验收合格率100%，完成时限2024年，增加农产品收入，受益人口16户，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基石，群众满意度≥95%；未完成经济成本指标项目建设总投资成本12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83分（满分100），等级“良”，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 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付不及时。

(三) 相关建议

资金支付不及时。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市本级资金-仁和区森林防火专项)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根据防火卡点和巡山护林员人数等立项。

3.采取下达资金指标的方式保障经费。

4.根据卡点数量和巡山护林员人数分配。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落实 3 个防火宣传卡点宣传值守，完成全镇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全覆盖，督促注册护林员上线率在 95%以上，执行村民挂牌轮流值守宣传防火，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

3.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无预算调整项目资金批复金额为 8.5 万元，无预算调整。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8.5 万元。

2.资金到位。2024 年资金实际到位 8.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3.资金使用。该项目预算执行数为 8.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该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都合规合法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 2024 年 3 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确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7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为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结合同德镇实际，申报重大传染病防控中央资金专用经费 0.35 万元。确保资金用于艾滋病、结核病、肝炎等重大传染病防控领域。

2.依据《中央财政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21〕12号）、《四川省重大传染病防治“十四五”实施方案》及仁和区 2024 年疾控中心防控需求报告，针对辖区传染病发病率较高区域（如流动人口聚集区）申报资金。

3.执行《仁和区中央财政传染病防控资金实施细则》，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资金使用需经区疾控中心技术审核。

4.按“重点区域倾斜、绩效导向”原则分配；60%资金用于发病率排名前 3 的乡镇（如同德镇、福田镇），40%资金按上年度防控绩效考核结果分配（如筛查完成率、疫苗接种率）。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建设内容主要用于同德镇艾滋病防治宣传工作支出。

2.监测哨点覆盖率 $\geq 80\%$ ，疫苗接种率 $\geq 95\%$ ，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3.2023 年同德镇预算投入资金 0.35 万元，主要用于艾滋病宣传支出。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经费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4 年重大传染病资金批复 0.3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重大传染病防控资金下达指标计划 0.35 万元。

2.资金使用。

2024 年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完成支付，预算执行率 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会计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资金支付有据可查，开支标准合规合法，

资金拨付、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用途明确；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同德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健全相关制度、机制，严格执行，推进专项工作的落实。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核算、专人负责、专款专用”的制度。该项目由便民服务中心服务具体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完成数量

为进一步科学精准做好重大传染病防治工作的要求，项目严格按照支出范围及财经纪律要求进行项目资金支付。

2.完成质量

该项目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执行，项目严格按照政策对标。

3.完成时效

根据任务量，对照预定计划，2024年度内该项目已完成。

4.完成成本

该项目2024年财政资金0.35万元，资金使用率0%。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在辖区内对村（居）民重大传染病的防治宣传工作。总体来说项目审核严格，管理到位，完成及时，资金支付到位，社会效果良好。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3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核心目标完成，有效降低传染病传播风险。

（二）存在的问题

财政资金紧张，未完成资金支付。

（三）相关建议

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攀枝花市仁和区农业农村局为项目组织实施提供必要的规划指导、技术推广、产销对接等服务支撑。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推进 2023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川组通〔2023〕30 号），因地制宜，结合辖区环境，科学编制治理方案申报资金。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进行资金拨付，拨付对象为施工单位，支持方式为转账。根据工程量清单进行资金分配。

（二）项目绩效目标

马拉所村新建 350 平方米餐娱一体接待中心；流转已挂果的果园地 30 亩，改良桑果、青花梨等果品，打造精品采摘园；建设露营基地，发展休闲旅游业；引进山地越野摩托，打造亲子游活动基地等。建设露营基地 1 处，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时限 2023 年，建设露营基地年纯收益 14.175 万元，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有所增强，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带动群众增收，群众满意度≥95%，建设露营基地成本 10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根据资金使用效率、群众采访满意度、工程建设进度综合评分。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中共四川省委组织部 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农业农村厅 四川省乡村振兴局关于推进 2023 年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有关具体事项的通知》（川组通〔2023〕30 号），《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关于《攀枝花市仁和区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实施方案》的批复》（攀仁府〔2023〕89 号）文件，确定了我镇实施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的目标任务及资金分配情况，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属于财政资金，预算项目资金 1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性 100%。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4.75 万元，支付进度为 47.54%，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由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主管，同德镇项目办管理，经济发展办负责资金发放。

（二）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管理。

（三）项目监管情况

人大、纪委对村（社区）干部工作采取年终考评监督。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马拉所村新建 350 平方米餐娱一体接待中心；流转已挂果的果园地 30 亩，改良桑果、青花梨等果品，打造精品采摘园；建设露营基地，发展休闲旅游业；引进山地越野摩托，打造亲子游活动基地等，未完成资金拨付。

（二）项目效益情况

已完成绩效指标建设露营基地 1 处，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时限 2023 年，建设露营基地年纯收益 14.175 万元，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的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有所增强，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带动群众增收，群众满意度 $\geq 95\%$ ，建设露营基地成本 4.75 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得分 91 分（满分 100），等级“优”，资金使用规范，目标计划完成，社会效益显著。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全省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为进一步鼓励支持村（社区）干部群众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落实好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共和村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根据四川省林业草原局川林防〔2023〕613号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35个高火险县(市、区)开展2023年度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申报工作的通知和川林发〔2022〕7号文关于印发《四川省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申报落实2023年共和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资金3万元。

3.根据四川省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办法(试行)进行资金规划使用,为更好鼓励支持该社区干部群众的防火工作,经同德镇政府研究,制定同德镇共和社区2023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奖补资金3万元使用方案

4.根据常职人员不能发放各类补贴的财政规定,共和社区护林员及火情早期处置人员中的村常职干部,不予发放奖励。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该资金主要用于共和社区护林员及火情早期处置人员发放奖励及购置火情早期处置应急物资。

2.购买灭火物资一批,村民轮流值班值守,落实“十户联保”机制,该目标已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计划完成。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批复金额为 3 万元。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4 年该项目计划资金 3 万元，完成支付 0 万元，资金支付率 0%，年底财政资金紧张未及时支付。

2.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3 万元。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专项核算，监督使用，手续不全不批、用途不明不批、不合理开支不批、资金不到位不批、超计划开支不批、违背政策不批、单据不符合规定不批、虚报冒领不批、超标准开支不批、人情开支不批。年终进行决算，将收支执行情况和决算结果对外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 2024 年 3 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87 分。

（二）存在的问题

资金支付不到位。

（三）相关建议

建议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攀枝花市仁和区同德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市本级资金（森林防灭火））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为进一步鼓励支持村（社区）干部群众积极做好森林防火工作，落实好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共和村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川林发〔2022〕7号文关于印发《四川省村（社区）森林防火奖补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申报落实2024年森林防火奖补资金3.24万元。

3.为更好鼓励支持该社区干部群众的防火工作，经同德镇政府研究，制定同德镇共和社区2024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奖补资金3.24万元使用方案

4.根据常职人员不能发放各类补贴的财政规定，共和社区护林员及火情早期处置人员中的村常职干部，不予发放奖励。

（二）项目绩效目标

1.该资金主要用于共和社区护林员及火情早期处置人员发放奖励及购置火情早期处置应急物资。

2.购买灭火物资一批，村民轮流值班值守，落实“十户联保”机制，该目标已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及计划完成。

3.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首先明确自评目标，再制定自评方案，通过分析成本、质量等形成自评打分表和自评报告。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批复金额为 3.24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2024 年该项目计划资金 3.24 万元，完成支付 3.22 万元，资金支付率 99.48%。

2.资金使用。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 3.22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专项核算，监督使用，手续不全不批、用途不明不批、不合理开支不批、资金不到位不批、超计划开支不批、违背政策不批、单据不符合规定不批、虚报冒领不批、超标准开支不批、人情开支不批。年终进行决算，将收支执行情况和决算结果对外公布，接受群众监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分别实施，实施流程均对照文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保障 2024 年 3 处防火卡点值守，提高森林火灾下降率，降低森林火灾受害率，该项目严格按照财经纪律执行，成本合理，无违规情况。

（二）项目效益情况

落实镇森林防火工作决策部署，确实加强宣传教育、检查值守、火源管控、隐患整治、巡护巡查等工作，确保村（社区）实现全年无森林火灾发生，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综合评分 98 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